

关于对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8）第 161 号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如下事项：

1.关于业绩预告修正滞后。你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披露2017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00-3,900万元，而于4月28日披露的年度报告显示，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约为4.6亿元，盈利情况相比预计发生盈亏性质变化且波动剧烈。对此你公司于4月14日披露的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解释为“1、公司对湖南有线集团103家分子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全面检查，较原预计情况进一步下降；2、公司对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新媒体公司进行更严谨的减值测试，商誉减值计提幅度有较大比例增加；3、公司对主控投资影视剧进行审慎评估，对预计难以收回投资成本的影视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你公司：

（1）说明公司业绩预告修正时间滞后的原因，滞后理由是否充分，此次业绩修正滞后是否说明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在内控测试时，具体执行了哪些程序，是否关注到控制失效的情形，如有失效请说明，如无失效，是否与公司当年财务报告修正前后出现重大差异的事实相矛盾。

(2) 对于分子公司营收下降、商誉减值及存货减值的情况，请你公司分别说明修正前和修正后发生了何种变化。你公司财务部门直至 2018 年 1 月末尚未掌握分子公司 2017 年的盈利情况，理由是否合理，相关分子公司是否存在失控情形。

(3) 补充披露合并财务报表业绩修正前、修正后主要财务指标对比（表格形式），包括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归母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归母净利润、归母扣非净利润，并对应收账款及其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及其减值准备、存货及其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及其减值准备、商誉及其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科目业绩修正前、修正后的变动情况予以补充披露。对于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提及的“新媒体公司”商誉减值及主控影视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予以详细说明。

2.关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你公司年报“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显示，对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采用了不同的坏账计提比例：对应收账款采用 1% 及 5% 两档计提百分比，对其他应收款仅采用 5% 一档。请你公司说明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在会计核算上的主要区别、采用不同的坏账计提比例的合理性、针对应收账款的两档坏账计提比例，请说明其适用情形的差异。

(2) 你公司年报“应收款项”显示，当期 A、B、C 三家单位的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理由均为“预计无法收回”。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A、B、C 三家单位的名称、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并说明导致当年全额计提减值的事项是否于以前年度已经发生或显露

出减值迹象。

(3) 你公司年报“其他应收款”显示，当期 E、F、D 三家单位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理由均为“预计无法收回”。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E、F、D 三家单位的名称、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并说明导致当年全额计提减值的事项是否于以前年度已经发生或显露出减值迹象。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核查意见。

3.关于存货。请你公司根据年报相关信息，对以下问题答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59,736,498	-	59,736,498	151,630,972	-	151,630,972
库存商品	1,534,418,908	90,025,444	1,444,393,464	1,092,103,436	25,354,757	1,066,748,679
开发成本	344,344,164	2,555,368	341,788,797	353,071,249	-	353,071,249
开发产品	55,566,699	-	55,566,699	64,307,213	-	64,307,213

(1) 你公司在产品期末余额约 5,974 万元，相比期初余额 1.52 亿元大幅减少约 60%。请说明在产品科目核算的具体内容，以及当期大幅下降的原因。

(2) 你公司本期对库存商品计提大额减值准备，2016 年末库存商品减值准备与账面余额之比约为 2.32%，2017 年末这一比例大幅上升至约 5.87%，变动明显。请你公司分别说明 2016 年末计提约 2,535 万元减值准备、2017 年末计提约 9,003 万元减值准备的原因，请注意结合你公司库存商品的具体类别、减值测试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进行定量回答。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核查意见。

4.关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你公司年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显示，本期深圳市华润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311 万元，深圳市庆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400 万元。

(1)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两家企业的简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主营业务、股东背景、最近三年的经营状况、你公司参与投资的交易背景等。

(2) 对上述两家企业投资执行减值测试的主要程序及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理由。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核查意见。

5.关于长期股权投资。你公司本期对核算于长期股权投资的江苏马上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马上游”）、北京掌阔移动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掌阔”）、广州天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天萌”）、深圳市九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九指”）计提了合计约 9,118 万减值准备，但上述四项长期股权投资于 2016 年末计提任何减值准备，其中本期对广州天萌的减值计提比例达 100%。如下表所示。

2017 年部分长期股权投资变动表

被投资单位	江苏马上游	北京掌阔	广州天萌	深圳九指	合计
期初余额	132,314,194	216,682,300	2,034,628	287,397,564	638,428,686
追加投资	-	-	-	-	-
权益法投资损益	-17,185,432	-6,085,010	-	-20,728,743	-43,999,185
其他综合收益	-	-425,651	-	-	-425,651
发放股利	-	-	-	-	-
其他	-	-	-	-	-
计提减值	-27,422,093	-52,571,545	-2,034,628	-9,148,815	-91,177,081
期末余额	87,706,669	157,600,094	-	257,520,006	502,826,769
减值比例	20.72%	24.26%	100.00%	3.18%	14.28%

2016 年部分长期股权投资变动表

被投资单位	江苏马上游	北京掌阔	广州天萌	深圳九指	合计
期初余额	110,713,505	209,499,867	2,523,190	-	322,736,562
追加投资	-	-	-	325,000,000	325,000,000
权益法投资损益	-17,253,424	6,638,434	-488,562	-27,890,270	-38,993,823
其他综合收益	-	543,999	-	-	543,999

被投资单位	江苏马上游	北京掌阔	广州天萌	深圳九指	合计
发放股利	-	-	-	-14,790,000	-14,790,000
其他	-	-	-	5,077,835	5,077,835
计提减值	-	-	-	-	-
期末余额	132,314,194	216,682,300	2,034,628	287,397,564	638,428,686
减值比例	-	-	-	-	-

(1)江苏马上游 2016 年期初余额与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合计 93,460,081 元，与期末余额 132,314,191 元不一致，请你公司予以解释；

(2) 2016 年北京掌阔实现盈利，江苏马上游、广州天萌、深圳九指三家公司均出现亏损，但未计提减值准备；2017 年四家公司均出现亏损，并于当年计提了大额减值准备。请你公司分别说明 2016 年不计提减值准备、2017 年计提减值准备的理由，并对会计谨慎性原则在应用上是否存在尺度不一致的问题予以解释。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核查意见。

6.关于商誉。你公司年报显示，公司当期对商誉计提了合计 9,683 万元的减值准备，包括广州翼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192 万元、金极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44 万元、上海剑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7 万元，其他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请你公司对上述三家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进一步作出说明，并补充披露未来 5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的预测情况。

7.你公司年报“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显示，第四季度营业收入约为 28.8 亿元，显著高于其他三个季度，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第四季度的前五大销售客户，披露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客户成立时间、是否关联方、销售收入金额、销售收入类型、回款情况等。

8.你公司年报“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显示：

(1) 本报告期末因资产减值损失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余额约 1.91 亿元，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约 4,753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具体构成（按减值资产的类型分类），以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属于的会计主体（母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2) 第（1）问中如涉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请披露欠款方名称及对应的债权金额、减值准备余额、当期计提的减值准备；如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的，请披露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主体（母公司或子公司名称）、投资初始确认的金额、减值准备期末余额、当期计提的减值准备；涉及其他资产的，请比对上述要求进行披露。

(3) 本报告期末形成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包括可抵扣亏损余额约 7.62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约 6.30 亿元，合计约 13.91 亿元，相比上年增幅 43.84%。请你公司说明该等可抵扣亏损、减值准备所属于的会计主体（母公司或子公司名称），以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同时，请你公司在下表信息的基础之上，补充披露可抵扣亏损、减值准备的变动表，包括期初余额，当期新增、当期减少及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幅
可抵扣亏损	761,843,898.09	606,345,244.44	25.65%
减值准备	629,612,429.25	361,028,843.14	74.39%
合计	1,391,456,327.34	967,374,087.58	43.84%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核查意见。

9. 你公司年报“核心竞争力分析”显示，公司已参投《爱乐之城》《血战钢锯岭》及《至爱梵高》等影片。请你公司对参投情况进行补充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参投时间、参投比例、分账方式、你公司在整个影片发行制作过程中承担了何种职责、三部影片分别确认的营业

收入、营业成本。

10.你公司年报“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显示：

(1)长沙世界之窗全年实现收入 1.55 亿元，圣爵菲斯酒店全年实现收入 1.70 亿元，合计 3.25 亿元，但营业收入构成表中，旅游酒店收入约为 2.94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

(2)你公司当期新媒体业务广告收入为 12.58 亿元，子公司韵洪广告实现收入 32.57 亿元，子公司亿科思奇全年实现收入 19.05 亿元，合计 64.20 亿元，但营业收入构成表中，广告代理运营收入约为 52.8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

(3)“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显示，网络传输服务的营业收入当期下降 17.28%，但营业成本上升 15.89%。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网络传输服务的盈利模式、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并对收入与成本反向变动的原因进行说明。

11.你公司年报“研发投入”显示：

(1)当期研发投入约为 7,142 万元，同比上涨 135.05%，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披露研发投入大幅增加的原因。

(2)经查你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对研发投入部分披露注明“不适用”，但在本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2016 年发生研发支出约 3,039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造成两年年报中对研发投入披露不一致的原因，核查是否涉及会计差错更正；补充披露研发投入于 2016 年、2017 年均未资本化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12.你公司“资产及负债状况”显示，本期期末存在价值约 6.51 亿元的无形资产因“借款质押”处于权利受限状态。请你公司补充披

露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无形资产的名称、用途、被质押的时间、原因、是否于发生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13.你公司年报“公司债券相关情况”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多项同比变动超过30%但未予说明，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相关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30%的原因。

14.你公司年报“预付款项”显示，报告期末预付关联方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款项余额约4.25亿元。请你公司说明该项预付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形成的具体时间、性质、是否于发生时执行了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15.你公司年报“固定资产”显示，本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均为房产，金额合计约4.22亿元，占房屋及建筑物期末净额的约31%，披露原因为“正在办理中”。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时间、是否已实际使用、是否已开始计提折旧、预计办妥产权证书的时间，并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对你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何种影响。

16.你公司年报“无形资产”显示，“金鹰节”注册商标、报刊号使用权、杂志号使用权、有线电视经营收费权四项无形资产本期均未计提任何摊销，但累计摊销均存在期初余额且未摊销完毕。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四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使用的摊销方法，以及当年未进行摊销的原因。

17.你公司年报“现金流量表”项目显示，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包括北京勤诚互动广告有限公司借款2,000万元，收到鲍有华借款600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借款的形成予以补充说明：是否签订借款协议、是否涉及关联方交易、未通过金融机构筹

资的原因。

18.你公司年报“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显示，关联方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本期发生一项广告代理业务，你公司支付的金额约为4.6亿元，超出获批的交易额度3亿元，但是否超过交易额度一列为空白，未填写任何内容。请你公司说明该笔交易的发生是否确已超过审批额度，如超过，是否执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同时请注意年度报告披露内容的完整、合规。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涉及需披露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在2018年6月1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8年5月30日